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斯太尔 公告编号:2017-113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晓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沙澄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36,770,782.92	2,993,028,618.26	-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79,735,334.41	2,011,818,343.95	3.3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8,981,771.35	77.61%	122,093,406.65	6.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071,535.44	-107.22%	67,405,257.52	16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536,084.90	-13.41%	-185,121,383.17	-3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65,611,106.50	-192.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107.22%	0.09	165.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107.22%	0.09	165.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3%	-1.06%	3.27%	-3.2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7,385,986.97	出售青海恒信融股权取得的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207,986.61	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37,809.52	滞纳金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76,782,307.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47,215.43	
合计	252,526,640.6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3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英达钢结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1%	117,565,960	117,400,360	质押	117,565,960
长沙泽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31%	73,375,260	0	质押	73,375,260
珠海润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1%	60,790,260	0	质押	60,789,400
宁波贝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4%	58,700,180	0	质押	43,700,000
宁波理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9%	49,580,000	0	质押	49,500,000
天津硅谷天堂恒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9%	34,650,094	0		
吴晓白	境内自然人	0.60%	4,700,000	4,700,000		
刘晓疆	境内自然人	0.60%	4,700,000	4,700,000		
左建强	境内自然人	0.39%	3,090,444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2,798,321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长沙泽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375,260	人民币普通股	73,375,260
珠海润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790,260	人民币普通股	60,790,260
宁波贝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700,180	人民币普通股	58,700,180
宁波理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580,000
天津硅谷天堂恒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650,094	人民币普通股	34,650,094
左建强	3,090,444	人民币普通股	3,090,44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98,321	人民币普通股	2,798,321
陈倩影	2,797,040	人民币普通股	2,797,040
北京华盈天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41,5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1,500
周小兵	2,406,8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6,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经核查,山东英达钢结构有限公司、长沙泽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润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贝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理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元)	报告期初(元)	变动	变动分析
应收账款	62,471,451.35	96,791,287.97	-35.46%	受国际经济政治环境的影响,奥地利子公司柴油发动机境外销售业绩下滑,此外前期销售及时回款,应收账款余额下降。
预付账款	23,718,879.10	34,374,817.43	-31.00%	采购的设备及物资到货结转预付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46,875,856.27	78,588,162.67	214.14%	为提升存量资金的使用效率,报告期进行低风险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0,000,000.00	134,000,000.00	64.18%	主要由于公司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缴纳投资款所致。
在建工程	139,166,618.83	531,657,059.73	-73.82%	报告期出售持有的青海恒信融股权,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535,444.46	227,244,521.42	-87.00%	报告期出售持有的青海恒信融股权,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所致。
短期借款	374,100,762.21	273,273,800.00	36.90%	报告期新增部分金融机构贷款所致。
应付账款	65,478,504.51	158,463,556.55	-58.68%	报告期出售持有的青海恒信融股权,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所致。
预收账款	36,538,504.90	24,142,935.09	51.34%	报告期新增客户预付款。
应交税费	24,126,806.06	58,569,439.21	-58.81%	报告期缴纳及计提税费综合影响所致。
长期借款	31,933,668.00	208,693,561.96	-84.70%	报告期出售持有的青海恒信融股权,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导致余额减少2亿元;报告期新增金融机构贷款导致余额增加0.23亿元。
其他综合收益	-25,175,922.14	-44,174,008.71	43.01%	受欧元折入民币汇率持续走高的影响,外币报表折算累计负差额减少。
	本报告期(元)	上年报告期(元)	变动	变动分析
销售费用	28,393,414.57	21,427,422.09	32.51%	主要系为开拓国内发动机市场以及为进将推向市场的符合国五排放标准的产品进行市场预销售的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15,148,197.64	4,814,241.03	214.65%	报告期新增金融机构贷款,导致报告期借款利息支出同比增加。
投资收益	327,626,671.90	0	100.00%	报告期出售青海恒信融股权取得的投资收益。
所得税费用	71,163,209.02	1,835,070.00	3777.96%	报告期出售青海恒信融股权取得投资收益导致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611,106.50	-90,756,027.70	-192.66%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综合体现为净流出,同比增加1.75亿元,主要系:1)报告期支付16年四季度经营所得相关税费以及主管税务机关征收的股东业绩补偿所得税,同比增加1.33亿元;2)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日常运营管理支出同比增加0.42亿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98,984.11	-505,633,603.34	109.43%	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综合体现为净流入,同比差额8.53亿元,主要系:1)出售青海恒信融股权收到处置价款导致净流入额增加14.23亿元;2)由此形成的合并范围变化导致净流出额减少2.3亿元;3)为提高存量资金的使用效率进行低风险投资导致净流出同比增加1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183,827.06	678,492,754.62	-52.51%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综合体现为净流入,同比减少3.56亿元,主要系去年同期收到大股东业绩补偿款3.5亿元,本报告期统收业绩补偿款尚未收到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前三季度,公司管理层大力推进各项生产经营及资本运营工作,并以产业基金为依托,加快企业外延式发展,致力于实现全年经营计划,同时广大投资者。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进展如下:

主营业务方面:公司中美技术团队继续深入合作,积极推进符合国五、国六排放标准的柴油发动机及柴电混合动力系统的研发工作;公司基于已建成投产的高自动柔性混凝土生产线,取得实质性销售突破并逐步实现产能爬坡;公司相关产品在军品搭载测试、合作研发、市场开拓等方面均取得重大突破;一期二段年产11万台柴油发动机项目处于优化设计阶段,公司将根据企业需求及市场情况适时启动。

资本运作方面:为规避运营风险,优化资产配置,公司以4.6亿元的价格向上海惠天然转让了恒信融锂业51%的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税后净利润约23.4亿元,进一步改善了公司财务状况,为公司持续经营发展奠定了基础。另,公司正积极寻求优化业务结构的优质并购标的,以期利用10亿投产业并购基金加快外延式发展,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其他重大事项:公司股东长沙泽浴、珠海润霖、宁波贝鑫、宁波理瑞与青岛中银九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拟转让212,075,44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6.90%),涉及控股股东变更,目前该股权转让事项尚在进行中;鉴于公司迟迟未收到英达钢构业绩补偿款,为保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权益,管理层决定通过司法途径追回业绩补偿款及相应违约赔偿,现已委托律师事务所协助推进诉讼有关事务;截至 2017年9月30日,公司对信融锂业2亿元对外担保责任仍未解除,构成上海惠天然和陈伟先生违约,管理层已采取相关措施,并拟通过诉讼方式主动维权。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英达钢构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在公司非公开发行方案获得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且实施完毕后,江苏斯太尔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每年实现的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3亿元、3.4亿元和4.1亿元,共计11.8亿元。若每期实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数未达到上述的净利润承诺数,英达钢构承诺将按承诺利润数与实际盈利之间的差额以现金的方式对斯太尔进行补偿。	2012年10月29日	36个月	截止目前,承诺人已向公司全额支付了2014及2015年度业绩补偿款及相应违约金。截至2017年10月30日,公司尚未取得英达钢构业绩补偿款及相应违约金。公司现已委托英大证券律事务所律师协助推进诉讼事宜,公司将通过司法途径追回业绩补偿款及相应违约赔偿。
	长沙泽浴、珠海润霖、天津恒丰、宁波贝鑫、宁波理瑞	其他承诺	承诺在其融资成为斯太尔股东,在作为斯太尔股东期间,保作为斯太尔的财务投资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放弃所持有的斯太尔股权所对应的提案权、表决权,不向斯太尔推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	2012年10月29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英达钢构	其他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山东英达钢结构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英达钢构及其控制的企业未来不会从事与斯太尔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2015年12月15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英达钢构	其他承诺	为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山东英达钢结构有限公司出具了《保持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会保持公司人员的独立性、资产的独立性、机构的独立性、财务独立性及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2015年12月15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英达钢构	其他承诺	为保护公司的合法利益,公司控股股东英达钢结构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英达钢构及其子公司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015年12月15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英达钢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向公司支付2016年度业绩补偿款及相应违约金,公司现已委托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诉讼,将通过司法途径追回业绩补偿款及相应违约赔偿。					

四、对2017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7月1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拟转让房地产进展情况
2017年08月0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上半年业绩情况
2017年09月2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三季度业绩情况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齐铁栓

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93 证券简称:力生制药 公告编号:2017-034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7年10月27日在本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董事长齐铁栓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参加的董事8名,实际参加的董事8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生化制药委托贷款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生物化学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化制药”)由于目前经营中面临着流动资金短缺的压力,为此请求公司给予支持。公司拟用自有资金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为生化制药提供4500万元额度的委托贷款,单笔贷款期限一年,额度一年内循环使用。

三、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符合条件推荐人的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推荐高宝嫘先生、石敬女士、齐铁栓先生、李云鹏女士、王福军先生和尹家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推荐潘广成先生、田昆如先生、韩传模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计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选举。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换届选举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六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四、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定于2017年11月15日下午2:30,在天津市和平区柴业大街2号天津舒泊花园大酒店会议室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

特此公告。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31日

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高宝嫘先生简历: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天津橡胶机械厂团委副书记;天津市化工局党委宣传部干部;市委工业工委干部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宣传部副部长、党办副主任、宣传部部长、党办主任、工会常务副主席。现任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董事;中国能源化学地质工会委员会常委、天津市总工会第十七届委员会常委。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石敬女士简历:197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经济师。历任顶新国际集团财务部职员、处长;丰元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融资部副总裁;康师傅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专员;天津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融部副经理、经理;天津第一饭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津联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天津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津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天津津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金鼎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隆善有限公司及瑞益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港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王朝酒业集团有限公司及蔬海投资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以及天津发展和津联集团若干子公司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齐铁栓先生简历:196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党校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天津市中药饮片厂团总支副书记、书记;天津市药材集团公司团委书记;天津中药集团红桥公司工会主席;天津市药材集团公司工会副主席;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助理;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人事劳资部部长、天津市医药人才交流服务中心主任;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人力资源部部长兼天津市医药人才交流服务中心主任。现任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云鹏女士简历:196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执业药师,副主任药师。曾任天津市达仁堂制药厂车间主任;天津达平集团地区主管;天津市医药集团市场部部长、国际贸易部部长;天津药材公司常务副总;天津武田药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天津乐敦中药有限公司、天津田边制药有限公司、天津新内田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福军先生简历:196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毕业于天津大学,高级工程师。曾任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现任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尹家智先生简历:196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天津市新新制药厂技术员、研究所所长、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天津市中央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市新冠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市中央药业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天津市中央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生物化学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田昆如先生简历:196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博士(会计学方向)、管理学博士后。历任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天津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副会长,天津市会计学会理事,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 董事。自2013年1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韩传模先生简历:195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天津财经大学商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会计学会会计史专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财政部内部控制标准委员会咨询专家,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上市公司阳光新业股份有限公司、神州易桥股份有限公司、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2013年1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002393 证券简称:力生制药 公告编号:2017-035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7年10月27日在本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颜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的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监事会的专项审查意见为:经审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生化制药委托贷款的议案》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会议同意推荐王茜女士、于洋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上述监事候选人最近一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人数的1/2,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人数的1/2。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计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特此公告。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10月31日

附件:

王茜女士简历:197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曾担任天津市南开中学教师;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组织部副主任科员、

团委副书记;天津医药集团太平医药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党委书记;现任天津市中央药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工会主席。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于洋女士简历: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经济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任天津发展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津联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津联海鸥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天津津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津联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发展控股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津联中鸥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天津海鸥表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津联(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吉利大厦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393 证券简称:力生制药 公告编号:2017-036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已任职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工会于近日组织召开了第十八届三十四次职代会,会议对职工监事人选进行了民主选举,一致同意选举李颜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李颜女士将与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如下:

李颜女士简历:196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药科大学本科学历,南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历任天津乐仁堂制药厂干部、副厂长;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部长;天津中新药业药品营销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经济协调部副部长;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常务副总经理;天津太河制药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特此公告。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2393 证券简称:力生制药 公告编号:2017-037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宜,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须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如下:

一、本次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集、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1月15日(星期三)下午2: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11月14日(星期二)至2017年11月15日(星期三)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11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11月14日下午15:00至11月1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股权登记日:2017年11月8日(星期三)

6. 会议召开地点:天津舒泊花园大酒店会议室

天津市和平区柴业大街2号

7.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8.出席会议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截止2017年11月08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9. 参加会议方式: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1.01选举高宝嫘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02选举石敬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03选举齐铁栓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04选举李云鹏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05选举王福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06选举尹家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2.01选举潘广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选举田昆如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选举韩传模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以上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其中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方可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监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3.01选举王茜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02选举于洋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

上述第一项和第二项议案已经2017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三项议案已经2017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

特别提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以上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

三、议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高宝嫘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1.02	选举石 敬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1.03	选举齐铁栓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1.04	选举李云鹏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1.05	选举王福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1.06	选举尹家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潘广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田昆如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韩传模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监事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王茜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于洋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四、本次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11月09日-11月10日和11月13日-11月1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00

2.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

3.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